

# 四川省地方志办政工简讯

第 11 期（总第 33 期）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8 日

## 注重学习引导 凝聚思想共识

——省地方志办召开离退休干部学习会

3 月 16 日，省地方志办召开离退休干部学习会，传达学习《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意见》《全省老党员老干部党史学习教育方案》以及 2021 年全省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。

会议认为，在党的百年华诞之际，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激励全党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从百年党史中汲取前行力量，意义重大。会议提出，全体离退休干部应以高度的思想自觉、政治自觉、行动自觉积极参加党史学习教育，切实做到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。同时希望离退休干部充分发挥自身在党史学习教育中的独特优势，以对党的深厚情感、对党史的深入认识积极开展“传帮带”，共同推进我办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。

与会离退休干部表示，在一百年的接续奋斗中，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创造了伟大历史，铸就了伟大精神，形成了宝贵经验。在建党 100 周年之际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正当其时、意义深远。离退休干部大部分经历了上个世纪从一穷二白、物质紧缺到改革开放后物质生活极大丰富、国力大幅度提升的巨变，感慨良多，一致认为：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，中国共产党是带领中华民族实现伟大复兴的坚强保障。作为离退休干部，坚决做到“离岗不离心、退休不退志”，积极响应党中央和省委号召，自觉主动参加学习教育，并将竭尽所能，努力在助力百年党史学习教育中展现新作为、作出新贡献。

省地方志办及四川年鉴社离退休干部 20 余人参加会议。

## 省地方志办党组 制定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工作规则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，提高科学决策、民主决策、依法决策水平，3 月 16 日，省地方志办党组印发《“三重一大”事项工作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则》）。《规则》包括 6 章 15 条，自印发之日起施行。

《规则》对“三重一大”的主体内容、决策程序、决策执行、监督与责任等作出明确规定。结合单位实际，对“重大决策事项，重要人事任免事项，重大项目安排事项，大额资金安排”作出细

化要求。明确 50 万元以上项目和 20 万元以上（含 20 万元）新增和调整预算支出、10 万元以上（含 10 万元）自行采购新增和调整预算支出，均应提交党组会研究决定。

《规则》特别强调决策的执行力，要求高度重视决策的落实问题。明确党组作出决策后，党组成员按分工和职责组织实施，在工作推进过程中，不得擅自改变集体决策。因工作情况发生变化确需变更的，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作出临时处置的，应按程序及时向党组报告。确需重新作出决策的，经党组再次决策后按新的决策执行。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**

---

报：省直机关工委，省纪委监委驻省政府办公厅纪检监察组。

---

发：机关各处，四川年鉴社。

---

四川省地方志工作办公室综合处

2021年3月18日印发

---

(共印12份)